大日本史/卷之十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卷之九

大日本史
卷之十 本紀第十
〈天智天皇 天皇大友〉
　江戶時代
德川光圀

卷之十一

天智天皇

天智天皇，初稱葛城皇子，〈據本書舒明紀二年文。〉一名中大兄。舒明帝嫡子，皇極帝所生也。

　天皇常見蘇我入鹿專橫，僭偽跡稍露，潛與中臣鎌足謀，圖除之。乃從其計，納蘇我石川麻呂女以為援。鎌足又薦佐伯子麻呂、葛城稚犬養網田。

　皇極帝四年六月，三韓進貢。帝御大極殿，入鹿朝服而入。天皇豫命石川麻呂，讀三韓表。子麻呂、網田斬入鹿，便戒衛門府，鎖十二通門，隔絕往來，親執長槍，立於殿側。鎌足持弓矢侍衛。石川麻呂讀表文將盡，鎌足促子麻呂，子麻呂畏縮不發。石川麻呂手戰聲索，汗出沾脊。入鹿怪問之。石川麻呂曰：「天威咫尺，不覺而然。」天皇恐失機生變，咄嗟而入，急擊入鹿，中其頭肩。子麻呂等繼進，揮劒斬其一腳。入鹿攀御座，叩頭曰：「臣不知罪，請垂天鑒。」皇極帝謂天皇曰：「入鹿有何罪？」天皇伏地奏曰：「鞍作盡滅皇族，將傾天位。豈可以鞍作易天孫乎？」帝即起入內。子麻呂等遂

斬殺入鹿。天皇慮有他變，入法興寺以備。諸皇子、公卿悉赴焉。以入鹿屍，賜其父蝦夷。漢直等將率其徒助蝦夷以為亂。天皇令將軍巨勢德太古諭以逆順。賊徒投戈潰散，蝦夷伏誅。

皇極帝將傳位於天皇。天皇從鎌足之言，密奏讓孝德帝。皇極帝嘉之，遂禪位於孝德帝，立天皇為皇太子，匡輔朝政。

齊明帝再祚，仍為皇太子。

七年正月，從西征。七月，帝崩於朝倉行宮。皇太子素服稱制。是月，唐將軍蘇定方與突厥契苾加力等，水陸俱進，薄高麗城下。八月甲子朔，皇太子奉帝喪，遷于長津宮，聽海表軍政。是月，遣前將軍大華下阿曇比邏夫、小華下河邊百枝，後將軍大華下阿倍引田比羅夫、大山上物部熊、大山上守大石等救百濟，給兵仗五穀。九月，授織冠于百濟王子餘豐，還其國。使大山下狹井檳榔、小山下朴市秦田來津率兵五千餘護送之。十月七日己巳，皇太子奉梓宮發長津。二十三日乙酉，還至難波。十一月七日戊戌，殯齊明帝於飛鳥川原，臨九日。十二月，高麗言：「大破唐兵，取二壘。」是歲，播磨國司岸田麻呂獲寶劍以獻。

壬戌歲，正月二十七日丁巳，賜百濟佐平鬼室福信矢十萬枝、絲五百斤、綿一千斤、布一千端、韋一千張、稻種三千斛。三月四日癸巳，賜百濟王子餘豐布三百端。是月，唐人、新羅人伐高麗。高麗遣使請救。四月，鼠產子於馬尾。五月，大將軍大錦中阿曇比邏夫帥舟師一百七十艘至百濟，宣敕立餘豐為王。賜金策於鬼室福信，詔諭褒美。六月二十八日丙戌，百濟貢調。是歲，將救百濟，修繕甲兵，備具船舶糧食。

癸亥歲二月二日丙戌，百濟貢調。是月，鬼室福信獻唐俘續守言等。三月，遣前將軍上毛野稚子、間人大蓋，中將軍巨勢神前譯語、三輪根麻呂，後將軍阿倍引田比羅夫、大宅鎌柄，率兵二萬七千伐新羅。八月，新羅入百濟，圍其王城。諸將與唐兵戰于白村江，不利。〈○唐書作白江口。〉小山下朴市秦田來津死之。百濟王餘豐走高麗。九月，諸軍還自百濟。佐平余自信、達率木素貴子、谷那晉首、憶禮福留等，率國民從來。

甲子歲，二月九日丁亥，命大海人皇子，〈○本書書太皇弟。然是時天皇未即位，猶稱皇太子，故書皇子。○本書例大凡立皇太子，必再書。於前帝紀，書曰：「某年立某皇子為皇太子。」至嗣帝紀，書曰：「某天皇某年立為皇太子。」特至天智紀，不書立

皇太子。至天武紀，始曰：「天命開別天皇元年立為東宮。」既與前後書例異。且其書大皇弟、東宮大皇弟、皇太子者，名稱書法，亦不明白。故今於此紀及天武紀，不書立為東宮。〉改冠位號，增為二十六階。定氏上、民部、家部。其大氏之氏上，賜大刀。小氏之氏上，賜小刀。伴造等氏上，賜干盾弓矢。三月，以百濟王子善光等居難波。隕星於京北。是春，地震。五月十七日甲子，唐百濟鎮將劉仁願，〈○按唐書，劉仁願先是歸唐，留鎮百濟者劉仁軌也。下效此。〉遣朝散大夫郭務悰等，進表獻物。是月，大臣大紫蘇我連，薨。〈○續日本紀曰，近江朝大臣大紫連子。公卿補任、一代要記並曰，大臣大紫蘇我連子臣，元年為大臣如故。未詳除拜年月。三年三月，薨。在官三年。或云，三月任，尋薨。〉六月，島皇祖母命，薨。十月四日戊寅，饗郭務悰等，賜物有差。十二月，近江言：「坂田郡、栗太郡並生瑞禾。」是歲，置防烽於對馬島、壹岐島、筑紫等國。又築大堤於筑紫貯水，名曰水城。

乙丑歲，二月二十五日丁酉，間人太后崩。追褒佐平鬼室福信之功，授達率鬼室集斯小錦下。處百濟男女四百餘口於近江神前郡給田。八月，使百濟人答本春，初於長門築城。憶禮福留、四比福夫於筑紫，築大野及椽二城。耽羅人來聘。九月二十三日壬辰，唐使沂州司馬劉德高等上表。十月十一日己酉，大閱于菟道。十一月十三日辛巳，饗唐使。十二月，劉德高等歸，賜物有差。是歲，遣小錦守大石、小山境部石積、大乙岐彌針間于唐。〈○本書註曰，蓋護送唐使也。〉

丙寅歲，正月十一日戊寅，高麗貢調。耽羅遣其王子姑如貢獻。三月，皇太子臨佐伯子麻呂家問疾。七月，大水。因免今秋租調。十月二十六日己未，高麗又遣使貢調。是冬，鼠自京師移于近江。處百濟男女二千餘口于東國。僧智由獻指南車。

丁卯歲，二月二十七日戊午，葬齊明天皇。以間人皇女祔焉。〈○按間人皇女，舒明帝之女，孝德帝之後，齊明帝之從姊也。前書太后，此書皇女，皆從本書舊文。然不葬磯長陵，而祔小市陵，其故未詳。〉高麗、百濟、新羅人，舉哀道上。皇太子謂羣臣曰：「我奉遺敕，憂卹萬民，停起石槨之役，冀永世以為誡。」三月十九日己卯，遷都近江，〈○一代要記云，正月，遷滋賀郡大津宮。〉百姓不欲。於是，裡閈有童謠。又屢失火，人屋多燒，六月，葛野郡獻白燕。七月十一日己巳，耽羅貢獻。八月，皇太子如倭京。十一月九日乙丑，唐百濟鎮將劉仁願遣熊山縣令司馬法聰等，送還大山下境部石積等於筑紫都督府。十三日己巳，司馬法聰等歸。使小山下伊吉博德、大乙下笠諸石護送。是月，築城于倭高安、讚吉屋島、對馬島金田。

元年戊辰，春正月三日戊子，天皇即位。是為天命開別天皇。〈○本書註一說曰，六年春三月，即位。按本書，以壬戌歲為元年。而天武紀曰，四年十二月，天命開別天皇崩。是則以即位年紀元，今據之。〉時年四十三。〈據本書舒明紀。〉天皇至孝，殯先帝六年，至此登祚。〈愚管抄、一代要記。〉七日壬辰，宴羣臣於內裏。二十三日戊申，小山下伊吉博德等還自百濟。二月二十三日戊寅，立倭姬為皇后，納遠智娘、姪娘、橘娘、常陸娘為嬪。夏四月六日庚申，百濟貢調。五月五日戊子，獵于蒲生野，大海人皇子，及諸王以下羣臣悉從。秋七月，高麗貢調。是月，講武於近江，多置牧放馬，越國獻燃土、燃水。九月十二日癸巳，新羅貢調。二十九日庚戌，使布勢耳麻呂賜新羅王輸調船一隻。冬十月，唐滅高麗。十一月辛巳朔，賜新羅王絹五十疋、綿五百斤、韋一百枚。五日乙酉，遣小山下道守麻呂、吉士小鮪於新羅。是歲，新羅僧道行盜草薙劒，將逃歸其國，不能而止。

二年己巳，春三月十一日己丑，耽羅王遣其子久麻伎貢獻。十八日丙申，久麻伎歸，賜五穀種於耽羅王。夏五月五日壬午，獵于山科野。大海人皇子及羣臣悉從。秋九月十一日丁亥，新羅貢調。是秋，震內臣中臣鎌足第。冬十月十日乙卯，車駕臨中臣鎌足第問病。十五日庚申，遣大海人皇子，就鎌足第，賜姓藤原，授大織冠，為內大臣。內大臣始于此。十六日辛酉，內大臣藤原鎌足，薨。十九日甲子，臨鎌足第，宣詔賜賻。十二月大藏災。是冬，修高安城，藏畿內租稅。斑鳩寺災。是歲，遣小錦中河內鯨等於唐。徙百濟佐平餘自信、佐平鬼室集斯等，男女七百餘口於近江蒲生郡。唐使郭務悰等二千餘人來。

三年庚午，春正月七日辛巳，詔令大夫士大射宮庭。十四日戊子，制朝廷禮節，及行路相避之儀，禁遏諸妖妄事。二月，造戶籍，糺斷盜賊浮浪。行幸蒲生郡匱邇野，觀宮地。又修高安城，蓄鹽穀。修長門及筑紫城。三月九日壬午，設諸神座於山御井傍，班幣帛。夏四月壬申晦，夜震法隆寺，災。六月，有人獲龜，背畫申字，上黃下玄，長六寸許。秋九月辛未朔，遣阿曇頰垂于新羅。是歲，造水碓冶鐵。

四年辛未，春正月二日庚子，大錦上蘇我赤兄、大錦下巨勢人，奏賀正事。五日癸卯，大錦上中臣金宣神事。是日，以大友皇子拜太政大臣，蘇我赤兄為左大臣，中臣金為右大臣，蘇我果安、巨勢人、紀大人為御史大夫。六日甲辰，大海人皇子，〈○本書註一云，大友皇子。〉奉敕頒冠位法度，大赦天下。九日丁未，高麗貢調。十三日辛亥，唐百濟鎮將劉仁願遣李守真等上表。是月，授百濟佐平餘自信、沙宅紹明等五十餘人位，各有差。二月二十三日庚寅，百濟貢調。三月三日庚子，黃書本實獻水臬。十七日甲寅，

常陸獻侏儒，長一尺六寸。夏四月二十五日辛卯，始置漏刻於新臺，擊鐘鼓以警時。是月，筑紫言：「產八足麑。」五月五日辛丑，宴西小殿。大海人皇子及羣臣侍焉，奏田舞。六月十五日庚辰，百濟貢調。是月，新羅貢調，獻水牛、山雞各一。秋九月，〈○本書註一云，八月。〉天皇不豫。冬十月七日庚午，新羅貢調。八日辛未，宮中開百佛眼，遣使供袈裟、金鉢、象牙、沉水旃檀，及諸珍寶於法興寺。十七日庚辰，天皇彌留。召大海人皇子，屬以後事。皇子再拜，稱疾固辭，請為僧。辭意懇至，乃許之。即日剃頭，敕賜袈裟。十九日壬午，再入宮拜辭，入吉野。於是，立大友皇子為皇太子。〈於是以下，水鏡。○按懷風藻，大友皇子年甫弱冠，拜太政大臣，年二十三立為皇太子。會壬申之亂，天命不遂，時年二十五。由是推之，元年帝大友年二十一為太政大臣，三年為皇太子，大與本書及水鏡異。而其書成于帝大友孫淡海三船之手，則非舊史曲筆隱諱之比，疑得事實也。附以備考。〉十一月，筑紫太宰府言：「唐使郭務悰等至比智島。」二十四日丁巳，近江宮災。壬戌晦，左大臣蘇我赤兄等五人，奉皇太子盟天皇前。是日，賜新羅王絹絁綿韋。是歲，讚岐生四足雞，大炊省鼎鳴。十二月三日乙丑，天皇崩于近江宮，年四十六。〈年據本書舒明紀舒明帝崩時天皇年十六之文。○皇胤紹運錄、神皇正統記、皇年代畧記並云，五十八。一代要記，五十三。〉十一日癸酉，殯于新宮，葬山背山科陵。〈葬以下，延喜式。○水鏡曰，一日天皇騎馬而出，竟不知所終。後獲遺履於山科，即就起陵，取遺履埋之。今不取。〉置國忌齋於崇福寺。〈江家次第。〉

天皇好學能文，明習治體，設庠序，徵茂才，定五禮，興百度。〈懷風藻序。〉嘗命羣臣撰令二十二卷，謂之近江朝令。〈弘仁格式序、本朝書籍目錄。〉所制文章甚多，今皆不傳。〈懷風藻序。〉有書法一百卷，孝謙帝時藏之崇福寺。〈續日本紀。〉為皇太子時，親製漏刻。及即位，置之新臺。初天皇從齊明帝西征，造宮於朝倉山。材木不斫，務從質樸。時人謂之黑木御所，又號木丸殿。親制朝倉木丸殿歌，後世以為神樂曲。〈初以下，梁塵愚按鈔。〉 又嘗欲修倭高安城，而慮時民疲弊，重勞之而止者數。時人稱具仁德，追諡曰天智天皇。

天皇大友

天皇大友。初稱伊賀皇子，天智帝長子也。〈長子，據懷風藻。〉母伊賀采女宅子娘。

為人魁岸奇偉，天性明悟，風範弘深，眼中精耀，博學通古，有文武才幹。唐使劉德高見而異之曰：「皇子風骨非常，不似世間人。」〈為人以下，懷風藻。〉

天智帝四年正月，拜太政大臣，總百揆、攝萬機，羣下肅然。以學士百濟人沙宅紹明、答炑春初、吉大尚、許率母、木素貴子為師友，文藻日進。〈總百揆以下，懷風藻。〉十月十七日庚辰，帝大漸。大海人皇子辭儲位，固請出家修道。帝許之。於是，立天皇為皇太子。〈皇太子據水鏡。〉十一月二十三日丙辰，皇太子坐西殿織佛像前，左大臣蘇我赤兄、右大臣中臣金、御史大夫蘇我果安、巨勢人、紀大人侍焉。皇太子手執香爐，起而誓曰：「我與卿等，同心奉詔。〈○本書不載詔文。〉若有所違，上天降罰。」赤兄等隨次執香爐，泣血誓曰：「臣等五人，從殿下承詔旨。若有渝者，神明是殛，子孫絕，家門亡。」五臣復奉皇太子，盟於帝前。〈○本書又不載盟辭。〉十二月三日乙丑，天智帝崩。五日丁卯，皇太子即天皇位。〈五日以下，水鏡、立坊次第。○按大鏡亦曰，為太政大臣，其年為帝。附備考證。〉時年二十四。〈據懷風藻壬申歲年二十五之文。○水鏡、立坊次第，以辛未歲為二十五。〉

元年壬申，〈○按歷代皇紀、愚管抄、帝王編年記、皇代記並曰，壬申歲獲赤烏，因建元曰朱雀，其年備後獻白雉，因改元曰白鳳。皇年代畧記、皇代記、皇胤紹運錄並以天武帝即位為白鳳二年，未知何據。續日本紀神龜元年十月詔曰：「白鳳以來，朱雀以前。年代玄遠，尋問難明，所司記注，多有粗略。」亦未詳何帝年號。附以備考。〉春三月十八日己酉，遣內小七位曇稻敷於筑紫，告先帝喪於唐使郭務悰。郭務悰等喪服舉哀，東向稽首。二十一日壬子，郭務悰等獻書函信物。夏五月十二日壬寅，賜甲冑、弓矢、絁布綿於郭務悰等。二十八日戊午，高麗貢調。六月，大海人皇子稱兵于吉野，遣其將村國男依、和珥部君手、身毛廣於美濃，差發兵眾，急塞不破道。使大分惠尺等乞驛鈴于倭留守司高坂王。高坂王不聽。於是，皇子發途東行，使伊勢國司三宅石床等率兵五百，塞鈴鹿山道。京師大震。天皇召羣臣會議。或進策曰：「急發驍騎，躡跡追之。若遲緩，則失事機。」天皇不聽，遣韋那磐鍬、書藥、忍坂大麻呂於東國，穗積百足，及弟百枝、〈○或作五百枝。〉物部日向於倭京，佐伯男于筑紫，樟磐手于吉備國發兵。乃諭男磐手曰：「筑紫太宰栗隈王、吉備國守當摩廣島，雅屬心吉野。若有不服，就殺之。」磐手到吉備國授符，紿廣島殺之。男至筑紫，栗隈王承符辭謝，不肯出兵。磐鍬等至不破，藥大麻呂為伏兵所虜，磐鍬逃歸。高坂王與穗積百足等營于飛鳥寺西槻下。百足為吉野將大伴吹負所誘殺。百枝日向亦被擒，繇是高坂王、稚狹王懼出降。

秋七月庚寅朔，吉野將坂本財陷高安城。二日辛卯，黎明，壹岐韓國分軍，自大津、丹比二道進，攻財于高安城。財等進兵渡衛我河，韓國戰河西卻之。河內國司來目鹽籠謀應不破軍，潛集兵眾。韓國覺之。鹽籠聞事泄，自殺。時山部王、蘇我果安、巨勢人，將兵數萬，軍于犬上川，欲進襲不破。山部王為果安人所殺，軍亂不進。果安自殺，羽

田矢國，其子大人，以其族降于吉野。四日癸巳，將軍大野果安擊大伴吹負于乃樂山，大破之。追至八口，疑有伏而退。五日甲午，田邊小隅夜襲吉野將田中足麻呂所守倉曆營，大破之。六日乙未，小隅進兵攻蒜萩野營，不利而退。七日丙申，境部藥與村國男依戰于息長橫河，兵敗死之。九日戊戌，秦友足與男依戰于鳥籠山，死之。壹岐韓國與吹負戰于葦池上，不利。吹負更分兵，三道來攻。犬養五十君當中道，屯村屋，使別將廬井鯨率精兵二百，衝吹負營。營堅不可犯，鯨不得進。既而吉野將三輪高市麻呂，置始菟，大破我上道軍于箸陵，遂斷鯨軍後。兵士驚潰，死傷者多，鯨單騎免歸。十三日壬寅，社戶大口、土師千島，與男依戰于安河上，被虜。十七日丙午，男依攻敗栗太軍。二十二日辛亥，男依等薄瀨田。天皇悉眾，軍橋西。旗幟蔽野，鉦鼓震天。智尊率精銳為先鋒，撤橋板三丈，置一長版，繫索設機。吉野兵不敢進。大分稚臣棄矛提刀，踏板疾度，截斷版索，冒矢以進，我兵悉亂。智尊怒斬退者，然不可禁。智尊戰死，軍遂敗績。是日，三尾城陷。二十三日壬子，犬養五十君、谷鹽手，與男依戰于粟津市，敗死。左右大臣、羣臣皆逃。唯物部麻呂，及一二舍人從。是日，天皇崩于山前，時年二十五。

初天皇夢中天洞開，朱衣老翁捧日授天皇。忽有人從腋下出，奪而去。已覺驚異，語藤原鎌足。鎌足嘆曰：「聖朝萬歲之後，恐有巨猾間釁乎？然臣聞：『天道無親，唯善是輔。』大王自勤修德，災異不足憂也。臣有女，願納後庭，奉巾櫛。」天皇聽之。至是天命果不遂矣。嘗侍宴獻詩曰：「皇明光日月，帝德載天地，三才並泰昌，萬國表臣義。」述懷曰：「道德承天訓，鹽梅寄真宰，羞無監撫術，安能臨四海？」〈時年以下，懷風藻。〇按本書持統紀曰，詩賦之興，自大津始也。然懷風藻載天皇及河島皇子詩于大津皇子之前。蓋天皇崩時，大津皇子年僅十歲，天皇之言詩，先大津可知矣。〉

大日本史　卷之第十　終